**绍兴市中医院病理科采购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YH2019-04008**

**采购单位：绍兴市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绍兴市财政局**

**二0一九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的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法律规定，经绍兴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绍兴市中医院**委托，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编号：**YH2019-04008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委托代理

二、**招标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招标文件）**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段名称及数量**  **（详见招标文件）** | **预算金额或上限价（单位：人民币元）** | **投标保证金（单位：人民币元）** |
| 01标 | 病理科基因类检测外送项目 | ￥150000 | ￥1500 |
| 02标 | 病理科TAP测定、胃幽门螺杆菌培养鉴定等检测外送项目 | ￥410000 | ￥4100 |
| 03标 | 病理科免疫组化试剂 | ￥70000 | ￥1000 |
| 04标 | 病理科HPV剂试盒 | ￥110000 | ￥1100 |
| 05标 | 病理科常用试剂 | ￥60000 | ￥1000 |

**注：本项目共5个标段,供应商可以同时报名参加5个标段投标，允许同时中标。**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01标­­­--05标）**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资格后审。

**五、报名：**

1.报名：2019年4月3日至 2019年4月11日上午8:30-11:30时整；下午14:00-17:00时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在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9/10号）受理。(不接受电话报名)。

2.需同时网上报名。网上报名网站为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

3.招标文件售价：每份200元，售后不退。

4.报名联系电话：0575-88336881。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19年4月24日9：00时整以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9/10号）会议室，逾期送达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19年4月24日9：00时整在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9/10号）会议室开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出席开标会议。

**八、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在投标报名时(保证金以现金缴纳的方式)交至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

**九、招标公告发布：**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绍兴市中医院<http://www.sxzyy.cn>

绍兴市卫计委 <http://www.sxws.gov.cn>

**十、联系方式：**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凌 静 0575-88776697

绍兴市中医院 王月中 0575-89107189

**十一、供应商注册：**

参与绍兴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注册并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接受采购代理机构（下同）、采购单位的诚信管理和评价，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或浙江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注册申请，按规定审核后，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绍兴市中医院 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绍兴市中医院病理科采购项目  **项目的实施规模、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45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60天。 |
| 3 |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
| 4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
| 5 | **投标文件接收单位：**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送达地址：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9/10号）会议室。  **商务文件资料、技术文件资料必须单独封装。** |
| 6 |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4月24日9：00时整。 |
| 7 | **开标时间：** 2019年4月24日9：00时整。  **开标地点：**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9/10号）会议室。 |
| 8 | **联系方式**：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凌 静 0575-88776697  绍兴市中医院 王月中 0575-89107189 |
| 9 |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受理地点：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80号滨江大厦C楼3楼9/10号）；联系人：阮建宏；联系电话：0575-88336881。投诉受理地点：绍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绍兴市凤林西路151号1402室）；联系人：应春兴；联系电话：0575-85209806。 |
| 10 | 解释：凡涉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
| 其他：中标服务费  （1）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中标服务费（含招标评审费）共计8000元，各中标单位按比例分摊。  （2）代理服务费中所含的评审费用部分不提供发票，只提供评委签收单据，如需开具发票，需支付开票金额13%的税费。  （3）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  公司名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迪荡分公司  账 号：336006190018819003083  开 户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迪荡支行  （4）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注：**

**1.为维护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市场的正常秩序，进一步遏制串标、抬标行为，保护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凡在同一招标项目的评标中，发现*有二份及二份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特别相同或相似之处*，且经询标澄清投标人无令人信服的理由和可靠证据证明其合理性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确认有串通投标嫌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招标工作继续评标。**

**2.报名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提供书面说明。**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单位(或采购人/采购单位)。

2.2 “投标人”或“投标单位”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服务提供商或制造商或集成商(供应商)。

2.3“服务”是指采购文件中所述的投标人应提供的相关服务。

2.4“潜在投标人”是指知悉集中采购机构公布的采购项目的有关条件和要求，有可能愿意参加投标竞争的供应商。

2.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

2.6 “授权代表”系指法定代表人的被授权委托人。

2.7　本招标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方也可根据招标文件得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所投产品不在推荐品牌范围内的，需提供加盖原厂商公章的产品性能指标详细材料和证明其产品与推荐品牌同档次、具有可比性,且品牌、型号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招标方实际业务需求同档次优质品牌的说明书，无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其投标可能会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

**3．招标方式**

3.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3.2 如某一标项投标人或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或按有关规定实施。

3.3 本次招标设定上限价，上限价即招标公告中公布的各分标项预算金额。（各分标项之间的预算金额不能互相调整）

**4. 投标委托**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须携带个人身份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户口本原件或本人驾驶证原件等)。如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则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个人身份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户口本原件或本人驾驶证原件等)。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及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

6.1 招标文件包括本招标文件及所有按6.2所述的招标答疑记录和6.3发出的补充通知组成。

6.2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并不仅限于纸质、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通知招标人，但通知不得迟于开标前7日使招标人收到，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来源的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

6.3招标文件的修改

6.3.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应在两天内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的修改文件，并需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的签字加盖公章，逾期不确认的视同认可。

6.3.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二、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1.2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技术术语除外）。

1.3 投标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资料”和“技术文件资料”二部分文件组成：

2.1 “商务文件资料”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正本用原件）：

2.1.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1.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1.3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1.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文件组成“商务文件资料”。投标人在“商务文件资料”中应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重要指标。

2.2 “技术文件资料”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正本用原件）：

2.2.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体工商户不需要提供，但经营者必须本人参加开标会，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2.2授权代表社保证明（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2.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

2.2.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2.5投标详细配置及技术偏离表（包含但不仅限：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到货期等所有详细信息）（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7）；

2.2.6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技术培训，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的详细介绍，包括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承诺；

2.2.7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产品价格、运输、保险、安装调试、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单”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投标价格相统一；（如有）

2.2.8投标产品的图文资料（如有）；

2.2.9提供相关标段成功案例。应有需方名称及联系电话，提供最终用户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开标时携带原件备查作为确认依据）（如有/格式自拟）；

2.2.10投标承诺书(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7)；

2.2.11招标文件评审办法中涉及的需提供的资料、材料。 (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细则技术部份制作。重要！)；

2.2.12投标人情况介绍；

2.2.13有关产品代理资格证明文件（如有，复印件）；

2.2.1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文件组成“技术文件资料”。投标人在“技术文件资料”中应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评标重要指标。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复印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报价**

3.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等附表要求填写。

3.2报价为购买服务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及其他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相关费用。

3.3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3.4***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除指定外）。***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人须在报名时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的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视作无效标处理。

4.2保证金形式：现金缴纳。

4.3未中标人，其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单位出具的企业收款收据在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无息退还。

4.4中标人将合同复印件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后，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凭单位出具的企业收款收据在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无息退还。

4.5保证金不计息。保证金退还以现金方式支付。

4.6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4.6.1报名后无故不参加投标的。

4.6.2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4.6.3中标人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6.4修改或拒绝接受已经确定的条款。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自投标截止日起45天投标书应保持有效。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60天。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5.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份数和规定**

6.1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不允许行间插字，并注明“正本”字样，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6.2投标文件由“技术文件资料”和“商务文件资料”两部分文件组成，应按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并在封面处明确注明“技术文件资料”或“商务文件资料”。

6.3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6.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6.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6.6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7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6.8投标文件建议采用A4幅面，按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成册。提倡双面打印。

**7. 投标文件的密封、盖章和签署**

“技术文件资料”和“商务文件资料”**应分两部分分别密封封装。**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并明确注明“技术文件资料或商务文件资料、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字样，同时封口处加盖骑缝单位公章。

**8．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相应部分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并明确注明“修改（或补充）技术文件资料或商务文件资料、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字样，同时封口处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三、开标和评标**

**1．开标**

1.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个体工商户经营人本人必须到投标现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应出席开标会议。

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议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投标文件启封前，投标人应书面提出对参加开标会对主持人、唱读人、记录人和监督人是否有回避的请求。

**4．开标大会程序**

4.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2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4.3启封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资料，并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进行核验。

4.4评标委员会对技术标进行评审 (评标委员会可视情对入围商务评审的投标人资质原件及合同原件进行最终核验)。

4.5主持人宣布技术得分（如有）及无效（废）投标情形，无效投标人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技术得分。

4.6启封商务标，由唱读人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4.7唱读结束后，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对唱读的内容和记录结果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

4.8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进行评审，核准商务报价及计算商务分，汇总技术分、商务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4.9主持人向投标单位公布评标结果。

**5．评标**

5.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5.2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

5.3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资格的最终审定。

5.4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5.6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初审鉴定**

6.1资格性审查

6.1.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6.2符合性审查

6.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6.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7.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7.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7.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8.1评标委员会将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8.2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但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3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

8.4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投标人，并可对其进行书面确认，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8.5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9.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并要求投标人作书面澄清；投标人的书面澄清，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澄清的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0．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0.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封装、签署、盖章的；**

**10.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供应商投标资格要求的；**

**10.3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未能出具身份证明的；**

**10.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公章和签字或盖章缺一不可）；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不符的；**

**10.7参加开标会的个体工商户提供的身份证明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10.8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公章或填写不全的；**

**10.9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书，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10.10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10.11因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主要实质性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10.12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招标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技术、商务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10.13技术偏离说明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10.14对所提供的技术或服务内容未详细应答，致使其技术文件无法评审的；**

**10.15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10.1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17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上限价的；**

**10.18投标文件“技术文件资料”部分中出现《开标一览表》或《投标报价明细表》相关内容的；**

**10.19评标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10.20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11. 评标过程保密**

11.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1.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授予合同**

**1．中标方式**

1.1采用综合评分法。

1.2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中标条件**

2.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2.3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2.4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2.5招标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3．中标通知**

3.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或浙江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绍兴市中医院（<http://www.sxzyy.cn>）绍兴市卫计委（<http://www.sxws.gov.cn>） 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供应商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3.3采购代理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4．履约保证金(注:如标段内有说明的，则按标段内要求执行)**

4.1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交纳不高于中标额的10％的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货物、工程或服务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后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4.2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5．合同备案**

5.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拿到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备案。

5.2未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双方自行签订的合同不予备案。

**6.验收**

6.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3 采购人负责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7. 售后服务考核**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病理科采购项目标段明细**

|  |  |  |  |
| --- | --- | --- | --- |
| **标段** | **试剂名称** | **预算金额** | **备注** |
| 01标 | 病理科基因类检测外送项目 | 150000 |  |
| 02标 | 病理科TAP测定、胃幽门螺杆菌培养鉴定等检测外送项目 | 410000 |  |
| 03标 | 病理科免疫组化试剂 | 70000 |  |
| 04标 | 病理科HPV剂试盒 | 110000 | 能与医院现有机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TZD-CL-200S配套使用 |
| 05标 | 病理科常用试剂 | 60000 |  |

1.各标段明细详见《绍兴市中医院病理科采购项目招标 附件：标段、明细》。 **（招标标段分为常用项目和非常用项目）**

2.年使用量为预估值，采购数量根据医院实际需求确定。

3．试剂类投标产品须为浙江省药械平台目录内产品，投标人应具有省平台配送资格。

4. 同一标段产品，投标人投标产品全部为集中采购或阳光采购的，集中采购优先；投标产品中既有集中采购又有阳光采购的，则以集中采购目录中产品个数多的优先

**01标** **病理科基因类检测外送项目**

**一、适用范围：病理科**

**二、产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服务要求）**

★2.1 投标单位必须有“技术服务及健康管理咨询”服务公司资质，并有第三方实验室作为检测保证（基因公司必须具备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相关资质，服务公司必须提供绍兴地区二家以上县级医院合作协议）。

▲2.2 基因公司具备有效期内的室间质评成绩证书；

▲2.3 基因公司拥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易感基因及肿瘤靶标、化疗药物毒副等相关基因检测），拥有飞行质谱基因检测平台（MassArray®）；

▲2.4 基因公司具备临床基础研究能力,需与多家知名高校合作背景，承担过多个国家科技部或市科委的基因靶标研究相关课题并拥有转化医学平台；

2.5检测准确性高，与金标准方法（一代测序，FISH 等）对比须达 99%以上；

2.6样本可随时上机，不限批量要求；

2.7检测靶标可以任意拆分组合。检测套餐灵活性要好，可以根据患者的实际情况进行灵活调整；

2.8可根据患者选择适用样本，包括石蜡包埋样本、新鲜组织，胸腹水、血斑卡、口腔脱落细胞等，报告时间7个工作日。

**三、服务要求**

3.1本次招标按标段确定1家中标单位，如中标单位产品质量或服务不能达到规定要求，使用评估不符合临床要求，招标人将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由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单位替补；

3.2学术交流：针对医院分科分领域进行专业培训，不断提高学术水平，随时随地和临床进行学术交流；

3.3信息管理：实验室以信息化管理系统（即LIS系统），通过医院、服务公司、检测公司三方的信息互通，实现信息高速联网，并对标本全程监控，保证标本唯一性标识及有效标本库管理；

3.4专业物流：选择专业的物流背景，服务公司记录跟踪每个环节确保标本保质保量到达检测平台；

3.5平台咨询：提供本领域医院学科带头人的微信交互平台，24小时解决基因相关问题；

3.6遵守保密制度，保护受检者的秘密，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受检者的检测情况，如有传染病阳性的报告，应负责及时电话报告给送检单位；

▲3.7除中标企业工商变更外，不得授权销售；由于代理权限的转移或者公司注销等原因，中标人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原因并协助医院做好产品的延续工作。招标方有权重新确定新供货单位。

3.8合同期满后，在招标人没有再次进行招标前，或因再次招标至中标人改变，原中标人必须协助招标人做好衔接工作且供应价不变。

3.9 合同期间如遇有上级部门集中招标采购规定的，按上级部门规定执行，本期合同自然终止。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暂定二年。合同期满后，在下次招标前原合同仍有效。合同期满后，采购人将对中标者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符合医院要求的，如政策允许，可以续签合同（一般不超过2年）。

**五、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财务入账后1个月内支付（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02标** **病理科TAP测定、胃幽门螺杆菌培养鉴定等检测外送项目**

**一、适用范围：病理科**

**二、产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服务要求）**

★2.1投标单位须具备实验室的相关资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计量认证、ISO15189实验室认可、PCR实验室合格证书等）；

★2.2投标单位须为浙江省内独立医学实验室；

▲2.3要求受委托实验室按病理科需求安装客户端；受委托实验室配合病理科做好标本接受及结果发送服务（包括受委托实验室与本院信息系统的对接）；每月提供项目清单，提供相应的《项目总汇与采样手册》，开展项目能满足临床需求；

2.4 每周一至周六工作时间内派工作人员在我院实时收取标本，合理处理，实时做好登记，同时与我院LIS做好核对。按标本保存条件进行运输，对保证标本的可靠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按《项目总汇与采样手册》中的规定“报告时间”内，准时发放报告，保证检验报告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5对检验后的标本进行妥善保存，以便检验结果有疑义时进行免费复查或再委托第三方检验，这种情况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6对于因标本丢失、未在规定时间内出具报告或检验项目检测结果不准确等造成的医疗事故（医疗事件）或医疗纠纷，投标人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并提出书面承诺。投标人对招标方不明原因（非院方及患者原因或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投诉、纠纷，能协助招标方做好患者的协调工作，并承担一定的处理费用。若不能积极配合者，下次招标不予考虑

2.7遵守保密制度，保护受检者的秘密，未经许可，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受检者的检测情况，如有传染病阳性的报告，应负责及时报告给送检单位

★2.8检测者需为检验技师，复核者需为主管检验师及以上职称，诊断性报告需副高以上检验病理医师签名。

**三、服务要求**

3.1本次招标按标段确定1家中标单位，如中标单位产品质量或服务不能达到规定要求，使用评估不符合临床要求，招标人将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由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单位替补；

3.2服务项目为招标人病理科不具备开展条件的项目；

3.3中标方须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可靠；

3.4如中标方的检测服务发生质量问题，造成院方患者承担赔偿责任的，院方有权向中标方追索质量赔偿；

3.5中标人应根据医院的要求进行现场服务，每年不定期的进行专家指导，技术交流；

3.6中标人每周至少6次上门收取外送标本；

3.7遵守保密制度，保护受检者的秘密，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受检者的检测情况，如有传染病阳性的报告，应负责及时电话报告给送检单位；

▲3.8除中标企业工商变更外，不得授权销售；由于代理权限的转移或者公司注销等原因，中标人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原因并协助医院做好产品的延续工作。招标方有权重新确定新供货单位。

3.9合同期满后，在招标人没有再次进行招标前，或因再次招标至中标人改变，原中标人必须协助招标人做好衔接工作且供应价不变。

3.10 合同期间如遇有上级部门集中招标采购规定的，按上级部门规定执行，本期合同自然终止。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暂定二年。合同期满后，在下次招标前原合同仍有效。合同期满后，采购人将对中标者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符合医院要求的，如政策允许，可以续签合同（一般不超过2年）。

**五、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财务入账后1个月内支付（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03标** **病理科免疫组化试剂**

**一、适用范围：病理科**

**二、产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服务要求）**

★2.1投标单位销售产品在省内有三甲医院正在供货使用；

★2.2投标单位具备病理科相关产品经营资质；

▲2.3产品要求拥有符合国家相关要求规定的相关注册证，其中CD20、CD117、ER、PR、C-erbB-2、PD-L1、ALK需具有国家三类注册证，若无法满足，则优先考虑注册证较多的公司；

2.4具有自主研发抗体、能提供多种克隆号供科室选择使用；

2.5产品具有完善的研发、生产、质控流程；

2.6产品配送需确保途中温度达标，确保产品质量稳定。

**三、服务要求**

3.1本次招标按标段确定1家中标单位，如中标单位产品质量或服务不能达到规定要求，使用评估不符合临床要求，招标人将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由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单位替补；

3.2具有完善的实验室体系，针对有问题产品的实验结果，能够提供阳性片或代检服务，确保投诉结果有所反馈；

3.3 投标文件中所列材料必须保证有货，标段内所列产品必须齐全，不得虚假应标，否则将被作为不诚实行为，招标单位有权要求其改正。如有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缺项等违约行为，招标人将取消合同，追究其责任，中标单位承担所有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

3.4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厂商需在24小时内给予处理方案，并及时退换货；

3.5投标人接到院方电话通知2个工作日内，紧急送货要求24小时内送达，必须送货上门,且产品效期不得少于2/3。

3.6合同期内，累计三次无正当理由不能提供产品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

3.7合同履行期间，招标人视具体中标和使用情况，对不符合招标人使用要求的个别项目产品进行调整，中标人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3.8投标人对招标方不明原因（非院方及患者原因或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投诉、纠纷，能协助招标方做好患者的协调工作，并承担一定的处理费用。若不能积极配合者，下次招标不予考虑。

▲3.9除中标企业工商变更外，不得授权销售；由于代理权限的转移或者公司注销等原因，中标人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原因并协助医院做好产品的延续工作。招标方有权重新确定新供货单位。

3.10合同期满后，在招标人没有再次进行招标前，或因再次招标至中标人改变，原中标人必须协助招标人做好衔接工作且供应价不变。

3.11合同期间如遇有上级部门集中招标采购规定的，按上级部门规定执行，本期合同自然终止。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暂定二年。合同期满后，在下次招标前原合同仍有效。合同期满后，采购人将对中标者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符合医院要求的，如政策允许，可以续签合同（一般不超过2年）。

**五、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财务入账后，3个月内支付（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04标** **病理科HPV剂试盒**

**一、适用范围：病理科**

**二、产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服务要求）**

★2.1投标单位具备病理科相关产品经营资质；

▲2.2技术原理采用国内外认可的HPV检测方法，杂交捕获-化学发光方法；能与医院现有机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TZD-CL-200S配套使用；

2.3检测范围：能检测WHO组织认定导致宫颈癌的14种高危型HPV并且能把16、18单独分开检测；

2.4探针设计：针对HPV全长探针，不会因部分片段缺失或变异而漏诊；

2.5普通实验室可以操作，无需PCR实验室；

2.6结果能显示标本的相对病毒载量；

2.7检测限是1pg/ml高危型HPV核酸。

**三、服务要求**

3.1本次招标按标段确定1家中标单位，如中标单位产品质量或服务不能达到规定要求，使用评估不符合临床要求，招标人将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由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单位替补；

★3.2试剂供货期内，招标人提供设备（含设备的所有易耗品）全免费保修及免费提供原厂说明书规定的保养；机器故障引起的试剂损失，由公司负责，以试剂补偿的形式实施。

3.3 投标文件中所列材料必须保证有货，标段内所列产品必须齐全，不得虚假应标，否则将被作为不诚实行为，招标单位有权要求其改正。如有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缺项等违约行为，招标人将取消合同，追究其责任，中标单位承担所有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

3.4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厂商需在24小时内给予处理方案，并及时退换货；

3.5投标人接到院方电话通知2个工作日内，紧急送货要求3小时内送达，必须送货上门,且产品效期不得少于2/3。

3.6合同期内，累计三次无正当理由不能提供产品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

3.7合同履行期间，招标人视具体中标和使用情况，对不符合招标人使用要求的个别项目产品进行调整，中标人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3.8投标人对招标方不明原因（非院方及患者原因或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投诉、纠纷，能协助招标方做好患者的协调工作，并承担一定的处理费用。若不能积极配合者，下次招标不予考虑。

▲3.9除中标企业工商变更外，不得授权销售；由于代理权限的转移或者公司注销等原因，中标人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原因并协助医院做好产品的延续工作。招标方有权重新确定新供货单位。

3.10合同期满后，在招标人没有再次进行招标前，或因再次招标至中标人改变，原中标人必须协助招标人做好衔接工作且供应价不变。

3.11合同期间如遇有上级部门集中招标采购规定的，按上级部门规定执行，本期合同自然终止。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暂定二年。合同期满后，在下次招标前原合同仍有效。合同期满后，采购人将对中标者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符合医院要求的，如政策允许，可以续签合同（一般不超过2年）。

**五、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财务入账后，3个月内支付（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05标** **病理科常用试剂**

**一、适用范围：病理科**

**二、产品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服务要求）**

★2.1投标单位具备病理科相关产品经营资质。

**三、服务要求**

3.1本次招标按标段确定1家中标单位，如中标单位产品质量或服务不能达到规定要求，使用评估不符合临床要求，招标人将取消该单位的中标资格，由综合得分第二的投标单位替补；

3.2 投标文件中所列材料必须保证有货，标段内所列产品必须齐全，不得虚假应标，否则将被作为不诚实行为，招标单位有权要求其改正。如有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缺项等违约行为，招标人将取消合同，追究其责任，中标单位承担所有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

3.3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厂商需在24小时内给予处理方案，并及时退换货；

3.4投标人接到院方电话通知2个工作日内，紧急送货要求3小时内送达，必须送货上门,且产品效期不得少于2/3。

3.5合同期内，累计三次无正当理由不能提供产品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

3.6合同履行期间，招标人视具体中标和使用情况，对不符合招标人使用要求的个别项目产品进行调整，中标人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3.7投标人对招标方不明原因（非院方及患者原因或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投诉、纠纷，能协助招标方做好患者的协调工作，并承担一定的处理费用。若不能积极配合者，下次招标不予考虑。

▲3.8除中标企业工商变更外，不得授权销售；由于代理权限的转移或者公司注销等原因，中标人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原因并协助医院做好产品的延续工作。招标方有权重新确定新供货单位。

3.9合同期满后，在招标人没有再次进行招标前，或因再次招标至中标人改变，原中标人必须协助招标人做好衔接工作且供应价不变。

3.10合同期间如遇有上级部门集中招标采购规定的，按上级部门规定执行，本期合同自然终止。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暂定二年。合同期满后，在下次招标前原合同仍有效。合同期满后，采购人将对中标者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符合医院要求的，如政策允许，可以续签合同（一般不超过2年）。

**五、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财务入账后，3个月内支付（遇质量问题等特殊情况除外）。发票章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时公章名称相符合，否则医院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范围**

合同范围应与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被招标人接受的技术商务规范偏离表相一致。合同范围和双方的职责在 “招标文件”明确。

**2.合同的签订**

2.1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30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凭中标通知书和采购人在约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1.1服务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1.2服务期：按标项内具体要求执行。

**3.付款方式：**按标项内具体要求执行。

**4.合同修改**

4.1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须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

4.2除非招标人对服务内容提出修改，中标人不得对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5. 质量标准和验收**

5.1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必须是经合法途径取得的。

5.2中标人应按现行的国家或行业技术及验收标准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因中标人提供的工程、货物或服务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5.3验收由使用单位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或专家进行。

5.4双方对工程、货物或服务的质量有争议的，由双方同意的专业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6.违约责任**

6.1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质量必须达到合格，凡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转过程中发现的设备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无偿返工直至符合质量要求，承担返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招标人的直接经济损失。

6.2由于招标人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短缺、故障或损坏，中标人协助招标人及时给予补齐或修复。

**7．违约赔偿**

7.1除不可抗力外，如中标人发生不能按期完成供货任务，招标人发生中途变更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按规定处以违约金。

7.2 中标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供货时间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逾期每推迟一天，扣中标价0.1%的滞纳金给采购人。

7.3招标人在规定时间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者，以招标违约处理，并赔偿中标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8.不可抗力**

8.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8.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9.1凡有关本合同或与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时，可向当地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人民法院起诉。

9.2仲裁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和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9.3在仲裁和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裁定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9.4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注：在正式签约时，根据上述精神应拟就更为详尽的合同书）

1.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评标方法：**

1.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1.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01-05标）评分标准：**共100分，其中技术分70分，商务分30分。评分依下述所列为评标打分依据，分值如下（本次评标评委由5人或5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分计算技术分时，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01标）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 分 说 明 | 分值 |
| 主要技术参数响应性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打“★”号的指标为实质性指标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如出现负偏离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打“▲”号的指标为主要功能、配置，每有一项超过招标文件的加1分，最高加5分，每有一项偏离的扣5分；一般指标每有一项超过招标文件的加0.5分，最高加2分，每有一项偏离的扣2分。扣完为止。  2．所投产品负偏离情况总体出现5个以上负偏离，且经评标小组认定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 20 |
| 企业实力 | 根据投标单位供货能力、信誉度、服务承诺、响应承诺等情况，由专家酌情打分。优6-5分，良4-3分，一般2-1分。 | 6 |
| 实验室检测能力 | 主要指项目开展的齐全性。提供开展项目清单或项目手册（必须包含以下项目：非小细胞肺癌化疗套餐。HER-2（FISH）检测、大肠癌Septin 9基因甲基化检测、TP53抑癌基因检测、酒精代谢检测等项目，并说明本实验室检测项目与外包检测项目）。根据方案的完善性及可行性；优4-5分、良2-3分、一般0-1分。 | 5 |
| 物流方案的可行性 | 提供具体常规方案及突发事件应急方案，符合生物安全的冷链物流方案。根据方案的完善性及可行性；优4-5分、良2-3分、一般0-1分。 | 5 |
| 实验室质量控制体系 | 提供质量控制文件，如《质量控制手册》、《SOP》、《室内质控》；优4-5分、良2-3分、一般0-1分。 | 5 |
| 实验室仪器、试剂、方法学 | 提供主要外送项目如肿瘤（检测仪器和方法学）。提供完整仪器试剂方法学资料；优3-4分、良2-3分、一般0-1分。 | 4 |
| 投标人业绩 | 2016年至今案例合同。提供浙江省三级医院基因外送项目合作清单及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不超过10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10 |
| 增值服务 | 提供增值服务承诺书。各参与单位根据自身的能力，提供各种服务（对于医院的个性化增值服务）；优：7-10分；良4-5分，一般0-3分。 | 10 |
| 实施方案 | 配合病理科共同开展基因检测业务，得3-2分；不符合，得0-1分。 | 3 |
| 标书制作质量 | 标书制作规范（编制成册、目录、页码），内容完整、文字清晰、应标内容描述准确；优2分、良1分、一般0.5分。 | 2 |

**注：1、评分标准里所提到的要求提供原件的请投标人将原件单独装在档案袋中，统一于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与原件不符或未能提供原件的则不得分**

1. **所有证书均需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02标）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 分 说 明 | 分值 |
| 主要技术参数响应性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打“★”号的指标为实质性指标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如出现负偏离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打“▲”号的指标为主要功能、配置，每有一项超过招标文件的加1分，最高加5分，每有一项偏离的扣5分；一般指标每有一项超过招标文件的加0.5分，最高加2分，每有一项偏离的扣2分。扣完为止。  2．所投产品负偏离情况总体出现5个以上负偏离，且经评标小组认定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 15 |
| 资质保障（主要项目检测能力） | 根据投标单位供货能力、信誉度、服务承诺、响应承诺等情况，由专家酌情打分。优6-5分，良4-3分，一般2-1分。 | 6 |
| 异常糖链糖蛋白检测（TAP）厂方授权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6 |
| 幽门螺杆菌培养+MIC药敏检测,药敏检测必须包含青霉素类、氟喹诺酮类、大环内酯类、四环素类、硝基呋喃类以及甲硝唑类药物。需要拥有专利技术的转运培养基。提供此项目报告单模板，完全符合者得6分，缺少一项或多10项者得3分；拥有专利技术的转运培养基，提供证明材料得2分。都不提供资料者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8 |
| 提供三证及实验室15189等质量体系认证资质。提供实验室ISO 15189证书、PCR合格证书，提供者得2分。缺失者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2 |
| 质量保障--实验室质量控制体系 | 实验室本身具备检测能力。具备检测能力（提供仪器设备清单，团队人员构成，检测项目清单等资料），优4-5分，良2-3分，一般得0-1分。 | 5 |
| 提供质量控制方案。优3-4分，良2分，一般1分。 | 4 |
| 提供实验室2018年国家卫计委室间质评证书和2018年省级临检中心室间质评证书。提供完整资料者得5分，缺少一项或多项资料者得3分，不提供资料者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5 |
| 实验室检测能力，主要指项目开展的齐全性 | 根据实验室对招标文件中开展的检测项目清单所提供的检测仪器设备、试剂、检测方法学等等情况酌情打分。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内容的得8分，缺失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8 |
| 物流方案的可行性 | 提供物流方案接送方案，冷链车证明材料，应急保障方案，根据可行性和质量可靠性酌情评分。根据方案的完善性及可行性，优3分、良2分、一般1分。 | 3 |
| 提供医疗冷链物流营业执照者得2分（需为全资控股或属同一母公司全资控股，提供证明材料），不提供者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2 |
| 报告及时性 | 提供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的检测结果出具时间周期，根据提供的报告时间周期的长短，由专家进行评分，优3-4分、良2分，一般0-1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4 |
| 标书制作质量 | 标书制作规范（编制成册、目录、页码），内容完整、文字清晰、应标内容描述准确；优2分、良1分、一般0.5分。 | 2 |

**注：1、评分标准里所提到的要求提供原件的请投标人将原件单独装在档案袋中，统一于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若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与原件不符或未能提供原件的则不得分**

**2、所有证书均需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

**（03.04.05标）技术分（70分）**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 分 说 明 | 分值 |
| 主要技术参数响应性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打“★”号的指标为实质性指标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如出现负偏离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打“▲”号的指标为主要功能、配置，每有一项超过招标文件的加1分，最高加5分，每有一项偏离的扣5分；一般指标每有一项超过招标文件的加0.5分，最高加2分，每有一项偏离的扣2分。扣完为止。  2．所投产品负偏离情况总体出现5个以上负偏离，且经评标小组认定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 20 |
| 企业总体规模 | 根据投标单位供货能力、信誉度、服务承诺、响应承诺等情况，由专家酌情打分。优6-5分，良4-3分，一般2-1分。 | 6 |
| 产品知名度 | 该行业，国际知名品牌得5分，国际较知名国内知名品牌得3-4分，一般品牌得1-2分。 | 5 |
| 投标品牌认同度及临床评价 | 同类产品使用比较（提供三家及以上使用单位证明）。优6-8分、良3-5分、一般1-2分。 | 8 |
| 投标人业绩 | 2016年1月至今案例合同（或发票复印件）。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同类产品在浙江省三级医院成功销售案例合同经评标小组认定为符合要求的每有一份得0.5分，最高得15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15 |
| 2016年1月至今案例合同（或发票复印件）。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同类产品在绍兴三级医院医院成功销售案例合同经评标小组认定为符合要求的每有一份得1分，最高得7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7 |
| 售后服务 | 历史情况评定。根据公司信誉度、服务响应等，优3分、良2分、一般1分。 | 3 |
| 在绍兴地区有备货仓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有1分，无0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无原件不得分）** | 1 |
| 其他优惠承诺 | 有利于医院发展，有利于科室管理及学术建设。优3分、良2分、一般1分。 | 3 |
| 标书制作质量 | 标书制作规范（编制成册、目录、页码），内容完整、文字清晰、应标内容描述准确；优2分、良1分、一般0.5分。 | 2 |

**（01标-05标）商务分30分**

**（其中：01标、03标、05标常用项目25分，非常用项目5分）**

2.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格式**

**附件1：投标函（格式，放入商务资料部分内）**

致：

根据贵方招标文件编号：（ ）招标文件的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单位、职务）代表投标人 （单位、地址）提交以下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兹宣布同意如下：

1.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诺按标书和合同的规定执行责任和义务。

2.我单位经研究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通知、投标答疑纪要等所有内容后，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而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力。

4.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同意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5.同意向耀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单位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7.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8.本投标自开标之日（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9．我方承诺完全遵守和满足招标文件供货日期(完工日期)和所投产品(服务)的质保期(免费保修期)要求。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2：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招标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报价 | 备注 |
|  |  | |  |  |
| （大写）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采购人不接受某一标项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投标人在此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总报价书（格式，放入“商务资料部分”）**

**格式详见附件**

**注意事项：**

1. 年使用量为预估值，采购数量根据医院实际需求确定。金额保留2位小数，投标报价不得超过费用预算（上限价）。

2．商务评分按总价，若错误填写作无效标处理。

3．报价计算应准确，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放入技术资料部分内）**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招标人）组织的 投标活动。授权代表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5：授权代表社保证明(放入技术资料部分内)**

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公章的授权代表社保证明（如授权代表为离退休返聘人员的，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内需提供退休证明及单位聘用证明；如由第三方代理社保事项的，则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格式自拟。（如投标文件内为复印件的，则必须携带上述相关证明原件参加开标会）**未提供上述证明的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放入技术资料部分内)**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2019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7：技术指标响应表（格式，放入“技术资料部分”）**

投标人名称：

标 项：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数量 | 偏离情况 |
| 1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根据标内要求复制) | 请填写投标所提供服务的相对应详细描述 |  |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  | … | 可自行添加行 |  |  |
|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注：1.此表须与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说明及要求”相应标项内的所有技术规格相比较且一一对应真实逐条填列。

2、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必须真实逐条列明，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投标承诺书(放入“技术资料部分”)**

**投标承诺书**

针对本招标项目,我公司郑重承诺: 本单位自愿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的投标。

1.本公司承诺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公司所投标项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

3.本公司保证在本次招标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

4.本公司保证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5.本公司保证绝不向招标人、采购单位有关工作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以影响采购结果的公正性。

6.同意此次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7.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8.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的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